

沈建華編

饒宗頤



甲子書

中西書局

沈建華編

饒宗頤



甲骨書

中西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饒宗頤甲骨書札/沈建華編. — 上海: 中西書局,
2017.12

ISBN 978-7-5475-1344-6

I. ①饒… II. ①沈… III. ①甲骨文—文集 IV.
①K877.14-53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7)第250462號

本書得到上海文化發展基金會圖書出版專項基金資助出版

饒宗頤甲骨書札

沈建華 編

責任編輯 田 穎

裝幀設計 梁業禮

出版發行 上海世紀出版集團
中西書局 (www.zxpress.com.cn)

地 址 上海市陝西北路457號(200040)

印 刷 上海麗佳製版印刷有限公司

開 本 787×1092毫米 1/16

印 張 12

字 數 214 000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書 號 ISBN 978-7-5475-1344-6/K · 252

定 價 100.00元

本書如有質量問題, 請與承印廠聯繫。T:021-64855582



攝於饒公寓所 1994年



攝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1995年



攝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1996年



攝於安徽黃山 1982年



攝於安徽合肥包河公園 1982年

甲骨文通檢

天文氣象篇

前言

古人觀察天象，陰陽晦明之變，一以氣統攝之。楊泉《物理論》云：

“所以生天地者，水也，成天地者，氣也。水土之氣升而為天。……夫天，元氣也，皓然而已，無他物焉。（《御覽》又天奇引）

氣之為說，淵源甚早。太室石鼓文形成，氣

名曰義。《說文》分前：“義，氣也。”卜辭以分爲義。清代字人多誤爲說文此字，氣之下有脫文，然原本《玉篇》及《類篇》引《說文》皆作“義，氣也”，並無缺誤。義所以訓氣者，《莊子·大宗師》云：“伏羲得之，以襲氣母。”宋本陸德明《莊子音義》：“伏羲音義，崔（譔）本作伏羲氏。”（《天理大學藏本》）《禮記·月令釋文》：“義又作‘戲’，字从虛，分聲。”引張揖《字詁》：“義古戲。”

卜辭新米之對象有分：如 五。

米 未 子 子 （拾 五）

乙 亥 亥，未 甲 申，酉 未，未 子 分，亥。（甲 690）

通檢 (3) 官名人名

前言

設官置職，肇自虞夏，《禮記·明堂位》：“有虞官五十，夏后氏官百，殷二百，周三百。”歷古相承，傳其約數而已。鄭玄注云：“夏后氏宜官百二十，殷官二百四十，不得如此記也。”（參賈公彥《周禮疏序》）亦屬推測之辭。《史記·

《曲禮》下云：天子建天官，先六太（神）用官，首立天官冢宰。其注“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北正黎司地以屬民，以民分掌，各有兩屬，為天地之計。下土之設官，上

天亦如之，猶後代天文学上之天官，分為五區，以天人合道，其其兩始，殷代已立。卜辭有“帝五丰臣”之文，錄

之於下：
 庚午貞：秋，大雩。于帝五丰臣。血。在且乙宗卜，格用。（合34148 粹13）
 王有歲于帝五臣正。田無雨。（30391=粹13）

祭田貞：帝五丰臣，其三百四十宰。
 祭田貞：于上甲。（34149）

貞：其寧秋于帝五丰臣，于日，甚。告。（屯南930）
 ……入商。外。固曰：羽入商。

帝五臣及
 帝五王臣者，天帝之臣屬。虞書“五王”，鄭玄注“祗之曰王，陳列曰王，謂三圭二璧也。玉臣者，美詞。《詩·文王》：‘王之蓋臣。’《周書·皇門》：‘朕

序

陳方正

沈建華女士要我為這部饒宗頤先生討論甲骨文的書信集作序，使我感到很慚愧，但也無從推辭，因為我雖然完全不懂甲骨學，却由於在中國文化研究所任事多年，和他們兩位這方面的工作，有過一些關係。這開始於一個十分偶然的機緣，那已經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當時我還在負責香港中文大學秘書處的事情，1983年夏天休假三個月，到文化研究所來讀書靜修，正碰上沈建華應饒公之邀到中大訪問一年，主要是為了協助編纂《甲骨文通檢》這部龐大的工具書。聽到他們的計劃之後，我發生了興趣，於是提出來說，這樣的事情應該用電腦來做，那樣會容易得多，也更有系統和效率。這個提議原則上不錯，但時機不成熟，因為我大大低估了這項工作的複雜性，更沒有意識到當時一般電腦其實還不足以滿足這方面的需求，所以這個建議無法實行，很快就被迫擱置。

三年之後我離開秘書處，轉為負責中國文化研究所。再過五年，饒公獲得北山堂資助，終於把建華從日本再邀請回研究所——其實，在那八年之間，她還一直勤勤懇懇地用手寫卡片的“土辦法”繼續編纂《通檢》，它的第一冊也已經在1989年出版了。此時做研究的大環境發生了根本變化：一方面電腦已經躍進兩三代，足以應付輸入和檢索大量文字的需要；另一方面香港政府剛開始有系統地資助學術研究，我和所裏劉殿爵教授的合作計劃在首批資助項目中，此時正在建立先秦兩漢傳世文獻電子資料庫，以準備出版相關文獻的逐字索引。

因此，很自然地，幾年後我進一步和饒公以及建華合作，建立出土文獻的電子資料庫，但其時他們並沒有放棄《通檢》，仍然在繼續相關編纂工作，最後在1999年完成全書五卷的出版。至於與電子資料庫相關的成果，則從1996年開始陸續出版，包括一套竹簡帛書的電子版（1996）、六卷本的《殷周金文集成釋文》（2001，由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並提供底稿，沈建華擔任責任編輯，本所出版），以及多種甲骨文專書。這些工作大部分由建華承擔，但內地兩位同行李均明、劉雨的緊密合作，以及饒公的指導，也同

樣重要。至於我自己，雖然挂名統籌，實則只不過是行政上予以支持，並不時為建華打氣而已。建華很念舊，她與曹錦炎合編二十卷本《甲骨文校釋總集》（2006），發表《甲骨文字形表》修訂版（2008），乃至現在編纂這本《饒宗頤甲骨書札》，都很客氣地堅持要我寫序，使我在這方面所做的纖芥屑事，也都留下雪泥鴻爪。

本書共收錄函札五十七通，都是1983—1991年八年間饒公寫給沈建華和她父親，即上海博物館館長沈之瑜先生的信件。其中談及的，包括建華來港事宜和工作安排，以及有關饒公出行、參觀、訪問、游覽的記載，但絕大部分則是討論編纂《甲骨文通檢》所碰到的具體和細節問題，包括各種甲骨學問題。對這些信件中的一些人物、事件、書籍，沈建華還做了注釋，以澄清其來龍去脈。所以，此書既是原始學術史料，也不啻一部《通檢》的側面歷史，從中可以瞭解它的緣起和發展經過。這是有特殊意義的，因為不少人可能還會記得，《通檢》第一卷出版後曾經在學術界引起一段令人愕然的公案。從這本《書札》的整體，包括編者的前言、書中的函件，以及書後所附何炳棣教授、饒公和沈建華三位學者之間的通信，讀者當可以對這段公案產生更全面和清晰的看法。歲月匆匆，不知不覺二十六年逝如流水，而今饒公壽登期頤，建華在古文字學界的地位也早已確立，這樁上世紀的往事於他們，想來亦當如天邊浮雲，不再介懷了。是為序。

丁酉新春於用廬

編者序

如果說一種學問背後，藏着一段活生生的人生故事，那麼展現在你面前的這一封封信裏，流淌着的便是寫作者最真實的情感。有誰會相信，一位學人爲了一部《甲骨文通檢》，從八十年代初起將近十年，給一對父女累計寫下了六十多封信。而這部書，不但成就了他的夙願，也見證了一份君子承諾和堅守，這位學人就是我熟悉的饒宗頤先生。三十年前的往事，已經變得模糊，幸而時間停留在了這些信札中，仍能喚起我許多的記憶。

我的父親沈之瑜，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長期在上海從事文博工作，並擔任上海博物館館長。“文革”中由於父親受到政治審查，我在農村插隊，幾次想上大學都落選。當時我很受刺激，決定開始在父親的指導下，利用家裏的藏書，系統學習甲骨文。那些年，讀書給我精神上帶來的快樂和滿足，至今都讓我很是懷念那段青春歲月。我從此與甲骨文結下了不解之緣，並走上一條預期之外的人生道路。1978年，我作爲專業人才，從宿縣工廠調入安徽省博物館工作。

我第一次見到饒公，是在1981年9月於山西太原舉辦的第四屆古文字年會上，參加這次會議的除了國內古文字專家外，還來了許多海外學者，其中有吉德煒（David Keightley）、周鴻翔，還有正在攻讀博士學位的年輕的夏含夷（Edward Shaughnessy）。這次會議之後，我因得識饒公，開始編纂《甲骨文通檢》，想不到竟改變了人生軌迹。此後的二十六年，我的研究與饒先生的學術事業交織在了一起。

八十年代初，中國社科院胡厚宣先生主持大型項目，將海內外公私所藏、包括著錄的甲骨整理編成《甲骨文合集》13卷，陸續付諸出版。當時還有海外如加拿大、英國的甲骨收藏相繼問世，加上新出土的小屯南地甲骨，可以說，八十年代是甲骨文研究的黃金時代，資料的集中給甲骨研究提供了一個前所未有的優越環境。1982年春，饒公應李一氓先生邀請，出席北京全國古籍整理會議。會後，李一氓先生請饒公吃飯，講到打倒“四人幫”後，全國要恢復開展古籍整理的規劃，饒公在海外有一定影響力，希望能支援並籌劃出一個項目來。將近十萬片的甲骨，怎樣更好地被不同專業的學者利用？饒公從北京回到

香港後很興奮，想了好幾天，決定編一部甲骨文綜類。9月饒公游黃山，先到了合肥，然後與我集合一起去黃山，當時陪同的還有中華書局趙誠和許禮平兩位先生，至今我還很清楚地記得，最初的策劃和構思是在黃山賓館產生的，那天正好是1982年的中秋節。

1983年1月31日，父親應香港市政局邀請，參加“上海博物館珍藏中國青銅器展覽”開幕式。在港那段日子，父親有更多時間與饒公一起參加各種社交活動。此時饒公與父親商談，準備編纂甲骨文綜類工具書，邀請父親一起參與，自此，《甲骨文通檢》正式啓動。在以後的歲月裏，父親為該書的編纂投入了大量的精力，直到生命結束前一天還在伏案工作。

1983年4月，經饒公積極籌措，在香港北山堂基金會的資助下，我應邀到香港中文大學訪問一年。前期來訪的有姚孝遂、趙誠兩位先生，他們先與饒先生籌劃編纂一部類似島邦男《殷墟卜辭綜類》的甲骨文工具書。幾經考慮，趙誠先生和姚老師覺得在香港還不具備編纂這樣一部大型工具書的條件，準備到內地組建班子。^①當我趕到香港一周後，兩位先生一個月的簽證到期，也就返回內地了，可以想見當時饒公的落寞和失望。

留下我一人在香港中大，還有近一年的時間，怎麼辦？饒先生向我提出要做一個“多快好省”的、不同於內地版的甲骨整理項目。經過反復權衡，我覺得可以做一個甲骨文分類詞彙索引，當時主要考慮不牽涉內地出版版權，將已出版的每條卜辭進行分類擇選抄出彙集，這樣可以供不同專業的學者使用。方案出來，饒公頗為贊賞。最初的分冊設想是：一、先公先王、貞人；二、地名；三、天文氣象；四、職官人物。後來又增加了：五、田獵；六、祭祀（上、下）；七、文字。

那時我完全沒有意識到，獨立承擔這個項目，其實是一件十分困難的事。在香港中大的那段日子，每天早出晚歸，工作千頭萬緒，我就像一隻被趕上架的鴨子，沒有後退的可能，只有一頭扎在已出版的《甲骨文合集》分冊裏，開始做詞彙摘錄釋文卡片。每一片卜辭含有不同類別的內容，如祭祀、田獵、職官、天象等，要做的卡片少則十幾張，多則上百。在那個年代電腦還未普及，^②卡片全部用手抄錄，需要有極大的耐力和靜心。如此大的項目，如果沒有一個團隊，單槍匹馬，按今天人的想法，簡直有點不自量力。當時的我不知道哪來這股瘋勁，竟然有如此勇氣。在那個激情燃燒的八十年代，幾乎每個人都在省

① 姚孝遂先生回吉林大學後，帶領團隊在杭州奮戰，主持編纂《殷墟甲骨刻辭摹釋總集（上、下冊）》和《殷墟甲骨刻辭類纂（上、中、下）》，此兩本巨著分別於1988年和1989年由中華書局出版，至今仍是甲骨學領域不可替代的工具書之一。

② 1983年我訪港期間，時任大學秘書長陳方正教授，已開始嘗試用電腦輸入甲骨釋文。當時尚有許多技術條件限制，沒有成功，只好放棄。1996年開始，陳方正所長與饒公、我還有其他學者合作，用了整整十年時間，終於建立了甲骨文、金文、簡帛的全文電子資料庫檢索系統，受到海內外學者關注。雖然系統還不完善，但影響很大，成為學界創舉。我有幸參與此項工作，以後在此基礎上又做了許多與甲骨文相關的工作。很感謝所長對我的支持與信任，這可以說是我一生最難忘的經歷。

思自己的道路，既然已經選擇，我就不能讓饒公失望，無論如何也要把《甲骨文通檢》做好。然而這部《甲骨文通檢》竟然使我與饒公、與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結下了長達十七年的因緣，這是我當時怎麼也沒有預料到的。

1984年4月，我回到安徽省博物館，合肥的學術條件遠不如上海，於是我做了一個大膽決定——停薪留職，回上海家中編《甲骨文通檢》。這一想法獲得父母的全力支持。1987年是人心思變、充滿騷動的一年，上海掀起出國潮，我也被卷入這個潮流裏。1988年，經胡厚宣、李學勤先生引薦，我作為輔助研究員參加了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松丸道雄先生主持的《甲骨文字字釋綜覽》項目。自此以後近十年，饒公與我和父親在滬、港、東京三地，通信不斷。

這些信絕大部分是饒公與我和父親討論《甲骨文通檢》編書分類、詞彙及體例問題。對於甲骨文的分類，不光需要掌握原始甲骨資料，同時還要不斷瞭解吸收甲骨學界的新成果。好在父親可以為我提供國內最新的甲骨書籍和論文資料，在此期間，饒公也常常給予鼓勵和指導。1987年5月21日饒公來信：

人名、地名數量如是龐大而複雜，是以後研究甲骨文之重心（若干難以辨認之文，皆在其間）。如何區分？是一難事！五期小字，須追溯摹本，及參考研究者成果，不必倉卒從事。分作二本，很是合理；惟人名、地名往往互混，僅能從上下文例加以推勘決定，望與令尊及朱先生共商體例。

當時制定《甲骨文通檢》分冊分類提綱，父親請了三位上海年輕的甲骨學者，即上海博物館濮茅左，復旦大學葉保民、朱順龍，徵求他們的意見。特別是茅左，因我1988年離開上海到東京，他參與了《通檢》的很多工作，情誼隆厚，每每念之，深為銘感。經過反復切磋，我們將分冊分類提綱寄給饒公審閱補充修改。1985年3月24日饒公來信：

聞《小屯南地》釋文已出版，上海必已見到。《法國甲骨錄》一書亦出版了，不甚重要。《英倫藏龜》不久亦必問世，均可兼收並蓄，使通檢成為完璧。

分類計劃已看過，一些小問題，候見面再談。

八十年代改革開放初期，海外甲骨資料仍很難看到，只要饒公在香港買到重要的新書或讀到新的學術論文，是他認為《通檢》需要收錄補充的，便會立即寫信並複印資料，並且往往等不及郵寄，就托人直接從香港帶來。1987年5月21日來信：

《天理》影本此刻諒已收到，望即將補充索引寄下，全書即告成功。頃已收到。缺頁候影寄。《丙編》擬作為我們《通檢》的附錄，雖有重複，可無問題。《丙編》在綴合上極重要。《小屯》分甲、乙、丙、丁四編，丁編為坑位記錄，現亦逐漸刊布矣。

《甲骨文合集》13冊計41965片卜辭，要一片一片摘錄，繁瑣不堪。五年下來，我做了十幾萬張分類卡片，還用顏色和綫條來區分每張卡片的類別，家裏的衣櫃也被我改裝成了卡片檔案抽屜。這項工程，極大地考驗了我的毅力和耐心。然而我又何曾想到，日後為這部《甲骨文通檢》，我竟然一擲十年歲月。感謝我的父母，那些年給予我精神慰撫和溫暖，若不是他們給了我一個避風的港灣安頓，我何以扛得過那些倍受困擾的日子？1984年至1991年，用母親的話說，我就像一個吉卜賽人，居無定所，合肥、香港、上海、東京，游離世外。如果說生命本是一場漂泊的旅途，那麼我遇到饒公是偶然，也並不偶然。那些年我付出了不是普通人能承受的代價，也得到了不是普通人能得到的厚愛，為此，我要感謝命運。

《甲骨文通檢》^①第一分冊先公先王初稿完成後，內地新的甲骨資料也已陸續問世，根據饒公的意見，我又開始補充《小屯南地甲骨》、《英國所藏甲骨》、《天理大學附屬天理參考館藏甲骨文字》的資料索引。

在此期間，我又接到饒公來信（1987年4月1日），要求我在《甲骨文通檢》第一冊全稿後，將日人高嶋謙一《殷虛文字丙編通檢》先公、先王、先妣、貞人這一部分索引作為附錄補充。見饒公1987年4月1日信：

前寄去《丙編通檢》一書中“貞人”及“先公先王”部分，請將其片號打出，如：

王亥 003、100、112……

宀 032、047、051……

可以作為我書附錄，以便檢者。此書十分有用，滬上如無，請函知，當令人購一本寄上。“大夔”097——此條欲補於第一頁。如是，下面號碼便不必移動。

甲骨學界都知道，高嶋謙一的《殷虛文字丙編通檢》（以下簡稱《丙編通檢》）一

^① 饒宗頤主編，沈建華編著《甲骨文通檢》分冊目錄：第一冊先公先王，第二冊地名，第三冊天文氣象，第四冊職官人物，第五冊田獵，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9年至1999年出版。自1995年我參與所裏建設漢簡帛書電子資料庫的工作後，祭祀分作上下冊，此項工作進行了一半，以後再也沒有機會完成，至今是我心裏最糾結內疚的一件事。

書，^①是在張秉權編著的《殷虛文字丙編》^②（以下簡稱《丙編》）的甲骨資料基礎上，編撰的一部甲骨辭彙索引工具書。衆所周知，《丙編》大部分甲骨資料早已被《甲骨文合集》精選收入。也就是說，我書凡引用《甲骨文合集》的內容，實際上已經包含了高嶋謙一《丙編通檢》中的先公、先王、先妣、貞人這一部分，比如“大夔”就已被收錄在《合集》24963片。饒公提出要增補此書，豈不是多此一舉嗎？當時我十分困惑、不解。“編撰甲骨工具書，爲方便讀者，作者往往都儘量提供完備的資料，饒公想法也是如此。”父親的這一番解釋，讓我得以釋懷。

就這樣，我按饒公要求將《丙編通檢》中的先公、先王、先妣、貞人索引增補附在書後，同時在凡例引用書目中增補了《丙編通檢》。其實饒公完全出於公心，想爲讀者多提供一種方法檢索甲骨資料，但他無論如何也想不到，此舉日後造成一樁學術公案，成了他三十年來內心最大的隱痛。1991年1月17日，我在東京收到饒公來信，在與我討論地名體例時，饒公附加了一句“《丙編（通檢）》資料從第二冊起削去不收”，沒作任何解釋，這讓我懵了。以往的信中，饒公對《丙編通檢》向來是主張增補的，見1988年9月26日來信：

《丙編通檢》資料作爲附錄，首冊體例如此，以後亦當列出作附錄。《丙編通檢》方法甚佳，一字多處兼收，極便尋檢。

究竟爲何突然要“削去不收”？我猜想可能饒公所慮與我當初的想法不謀而合，因此取消了，心中不免暗喜。

1991年10月，我結束了三年九個月的日本旅居生活，第二次來到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繼續《甲骨文通檢》的編纂工作。時隔八年，幾經輾轉，似乎多添了些許滄桑之感。記得抵港第二天，在金鐘地鐵站內的小咖啡館與饒公小聚，饒公詼諧地用“尺蠖之屈，以求伸也”的古語形容我這次來香港的選擇。與饒公談話中獲知，1990年臺灣史語所院士評選會上有人宣讀投訴來信，指出《甲骨文通檢》一書有掠美之嫌。我這才恍然大悟饒公爲何要取消收錄《丙編通檢》。生平第一次見到饒公臉上帶着激動憤懣的情緒，我感到十分驚愕，看得出來這件事對饒公的精神傷害程度。作爲參與者，沒有人比我更清楚此事的真相，由於自己在編輯上的失誤，使饒公聲譽蒙受莫須有的耻辱，我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我請求饒公給我機會澄清，並期待這一天早日到來。

①〔日〕高嶋謙一：《殷虛文字丙編通檢》，臺灣“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八十五，1985年。

②張秉權：《殷虛文字丙編》附考釋，上二、中二、下二總六輯，“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影印本，1957、1959、1962、1965、1967年。

機會終於來了。1994年夏天，饒公去澳洲度假，寄到所裏給他的信件由我負責接收。8月4日美國學者何炳棣先生來信，關於1990年“中研院”十九屆院士評選會議事件，信中提道：

兄似有欲向“中院”提出補償名譽之意。弟對此意具有無限同情，並願盡力支助。目前所亟需者為事件真象及始末（誠如面示，人名索引不足十頁）。內中如有程序上小小疏忽之處，亦請解釋。此項解釋及聲明收到之後，弟當再與兄縝密函討推行步驟。

從信中知道，何炳棣教授當時亟須瞭解事件始末，我已等不及饒公回港，立即給何炳棣教授寫了一封信，說明編輯的經過，將《甲骨文通檢》第一分冊凡例和附錄複印寄去，展示日人高氏《丙編通檢》已列入《甲骨文通檢》所引用資料。由於編輯上缺乏規範，漏署名字，以致造成後來不必要的誤解。但凡稍有常識之士都會看得清楚，這明明是一個編輯上的疏漏，作者完全可以通過香港中大出版社或直接與我溝通的方式來解決，^①却何以被臺灣方面小題大作？“中研院”史語所在處理這件事的時候，恐怕連《甲骨文通檢》一書都沒有仔細看過，而輕易將此事提到議事日程上，對饒公人格和心靈上造成的侮辱和傷害，恐怕是永遠無法撫平的。如果要掠美的話，試問又何必在凡例和附錄中注明《丙編通檢》一書以示區別呢？^②《甲骨文合集》已經收錄了《殷墟文字丙編》的甲骨資料，我們的目的是為了給讀者多提供一種相關的參考資料，明明是好意介紹，換來的竟是這般羞辱，讓人情何以堪！

還好，饒公沒有時間理會這類紛擾，每天有大量的工作等着他去做。他每周一出現在研究所辦公室，處理海內外信件、書籍、雜誌、學生論文、校稿等等。饒公來不及煩惱，他依然像個頑童。有次他告訴我：“今天凌晨，我是用一隻睡意朦朧的眼，花了一小時寫了《一隻眼與二隻眼》這篇隨筆。”說完哈哈大笑。這就是我眼裏的饒公——天真、好奇、心無旁騖，沉浸在他的世界裏，對人從不設防。

何炳棣教授沒見到我以前，以為我是一位男士，收到我的信不久，9月3日給饒公來信：“收到吾兄助手（現原信屢尋未獲，其尊名已不記得）的信，解釋1990年‘中院’選舉院士時不幸事件的原由。我本想幾天內即給他回信（特別是由於他的信非常誠懇動

① 我當時就在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高嶋謙一研究室參加《甲骨文字字釋綜覽》項目，與高嶋先生同一間辦公室。

② 詳見饒宗頤主編《甲骨文通檢》第一冊第21頁，附錄第30頁，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9年。